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121号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2021年“质量月”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建设办公室、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建设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园区规划建设服务中心、临沂综合保税区安全生产监管办公室：

为贯彻省住建厅、市政府关于开展全国2021年“质量月”活动的安排部署，进一步提高我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特制定本方案。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及历届全会精神为指导，扎实推进质量强市、品牌带动、标准引领三大战略，努力构建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的良好氛围，为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筑牢质量底线。

二、重点工作

(一) 加强质量宣传，营造“质量月”良好活动氛围。全市各有关单位和企业在各县区主要路段和建筑工地内外悬挂质量月宣传横幅和海报，让全市人民了解“质量月”相关内容；开展“质量月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各界群体代表参观建筑工地或检测

机构，让市民更直观、生动的了解工程质量相关知识。

(二) 重视质量教育，提升从业人员技术水平。邀请专家举办一至二次技术讲座，进一步提升从业人员业务水平；举办检测机构检测技术大比武活动，对技术水平先进的检测机构进行表彰，同时激励鞭策技术能力较差的检测机构、检测人员迎头赶上，提升自身技术水平。

(三) 强化质量监管，提升工程质量水平。开展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大检查，质量方面以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控及混凝土质量为重点；开展预拌混凝土质量专项检查活动，在预拌混凝土生产和使用两方面同时进行检查；开展全市检测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全面提升我市工程质量检测水平。

(四) 参与住宅工程质量创意短视频大赛，提升全员质量意识。通过积极参与山东省住宅工程质量创意短视频大赛活动，有效利用生动便捷的短视频，推广普及住宅工程质量管理和实践优秀经验，充分展示新时代下住宅建设领域取得的先进技术、管理成果，向我市人民群众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和“质量强市”品牌意识。

(五) 积极开展建筑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弘扬工匠精神。通过积极参与建筑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进一步激发我市广大建筑从业人员学技术、钻业务、比技能的积极性，全面提升我市建筑业整体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为大美新临沂建设提供高素质人才保障。

三、活动要求

(一) 强化活动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认识，围绕“质量月”活动主题，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目标，突出工作重点，做好活动动员和部署，保障“质量月”活动的实施效果。

(二) 精心安排活动内容。要紧密结合工作实际，创新活动组织形式、创新活动内容，鼓励充分利用互联网等资源，线上线下结合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提升社会参与度，让高质量发展意识形成新的社会共识。

(三) 确保活动取得实效。要加强各级各部门的沟通协作，要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质量问题，回应群众对质量的需求，发动群众参与质量活动，使“质量月”更加深入人心。要充分体现企业在质量活动中的主体地位，推动企业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提升质量竞争力，切实保证质量月活动实施成效。

